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葉素萍
電話：06-3901132
傳真：06-2982507
電子信箱：ping0910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地政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0年8月4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給字第100037199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(請至員工入口網下載)(0371996A00_ATTCH1.doc)

主旨：訂定「臺南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工程獎金支給要點」，並自
即日生效，原「臺南市政府工程獎金發給作業規定」同時
停止適用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檢送「臺南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工程獎金支給要點」1份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、臺南市政府各處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法制處法規審議科(含附件)、臺南市政府人事處給與科(含附件)

